

证券代码：300058

证券简称：蓝色光标

公告编号：2019-006

债券代码：123001

债券简称：蓝标转债

##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色光标”）于2019年1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申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调整“蓝标转债”转股价相关事宜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4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1,4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400,000,000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6]2号文同意，公司14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6年1月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蓝标转债”，债券代码“123001”。

公司A股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中存在至少10个交易日（2018年12月17日—20日、2018年12月25日—28日、2019年1月2日—4日、2019年1月7日—10日、2019年1月14日）收盘价低于当前可转换公司债券“蓝标转债”转股价5.29元/股85%的情形，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20个交易日中有至少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

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公司将基于当前转股价 5.29 元/股及依照上述下修约定调整后转股价所形成的价格区间，确认本次向下修正的转股价格，该修正后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较高者，同时该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股票面值和最近一期经按境内会计准则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另外，若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较高者不低于公司当前转股价 5.29 元/股，则“蓝标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同时基于上述事项，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全权办理调整“蓝标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新的转股价格、制作相关文件、办理调价相关手续等。

公司将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申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调整“蓝标转债”转股价相关事宜的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7 日